

我县开展严查酒驾“零点”行动



为确保辖区道路交通秩序安全、有序、畅通,最大限度遏制因酒驾引起的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根据上级公安机关统一部署,5月17日至18日,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在全县范围内组织开展了以查处酒后驾驶严重交通违法行为为重点的“零点”集中统一行动,迅速掀起夏季整治酒后驾驶专项行动高潮。此次行动,交警大队共出动警力162人次,警车65台次,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468起,查处酒后驾驶16起,其中再次饮酒1人,醉酒驾驶3人,行政拘留1人。

针对夏季路边夜排档、餐馆、酒店、KTV等饮酒人员聚集的特点,县交警大队紧密结合本地区实际,制定行动方案,科学安排勤务。集中警力对重点时段、重点路段实施定人、定岗、定责,对“酒驾”实行精确打击。将城区范围内该类型区域的周边路段作为重点巡控路段,集中时间、警力和装备进行重点整治,采取定点设卡查缉与路段密度巡逻相结合的方式,形成覆盖城区的巡逻管控和集中整治网络,严查酒后驾驶危害行为,坚决落实酒驾“零容忍”要求,最大限度地减少酒驾查处空档,消除酒后驾驶者的侥幸心理,形成严查、严管酒后驾驶的高压态势。

县交警大队将日常巡查与行动纠查相结合,对容易发生酒驾的场所和地段,予以重点查处,并逐渐扩大查处范围,营造酒后驾驶整治“无处不在”、“无时不在”的氛围。重点加强夜间巡查力度,以18:30到21:00、23:00至凌晨2:00为重点时段,在辖区重点路口设置卡点重点查处酒驾,重点打击酒后驾驶交通违法行为。坚决防止“说情风”,增强酒驾程序处理,对查获的酒后驾驶违法行为及时录入信息系统,迅速锁定酒驾行为,杜绝因外界因素出现“干扰”执法现象,有效地提高了整治的威慑力。18:30,参战民警准时到岗,在环城南路、鼓山西路、新昌大桥等路段设卡开始酒驾整治,对过往的机动车驾驶员进行酒精检测,对企图逃避检查的驾驶员进行控制,并利用视频取证仪等全程跟踪拍摄,固定交通违法行为证据。整治没多久,在环城南路上,交警拦下一辆刚买来不久的奥迪车,经检测,发现该驾驶员的血液酒精含量为0.68MG/ML,属酒后驾驶,他将接受罚款2000元、扣分12分、扣证6个月的严肃处理。

整治期间,大队要求民警始终坚持“理性、平和、文明、规范执法”的原则、讲究工作方式方法,

严格按照《交通民警执勤执法工作规范》的要求进行整治,真正做到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有效统一,树立交警良好执法形象。同时,在此次行动中,大队还要求民警严格执行加强自身安全防护,夜间执勤民警必须穿戴配备的防护装备,拦车检查时,注意观察车辆行驶状态,避免意外伤害。大队领导带头上路检查督导,加强现场督察,确保工作措施落到实处。

为积极营造“拒绝酒驾”的文明氛围,县交警大队充分利用电视、广播等宣传平台,宣传酒后驾车的危害性,向社会宣传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典型案例,提高广大驾驶员的交通安全意识,自觉抵制酒后驾驶行为。同时,县交警大队还积极安排民警在辖区饭店、夜排档等易发生酒后驾车的场所开展针对性宣传,开展温馨提示,全力将酒后驾驶行为消除在上车前、上路前。

(通讯员 董玲玲 吴钢)

红绿灯

(324)

新昌县交警大队协办

合作银行风采

义乌农村商业银行领导来新考察

5月12日,金华银监分局义乌办事处副主任陈一玲、义乌农村商业银行董事长朱云峰一行来新昌农村合作银行考察,学习交流微贷技术、乡镇财政集中支付、信贷精细化管理、风险控制等经验。

座谈会上,新昌农村合作银行董事长赵学夫向客人介绍了该行的整体规模、存贷业务以及近几年发展情况。他说,微贷技术不是一种产品,而是信贷员的一种调查技术,需要信贷员改变原来的

观念,培训他们的微贷调查技术,更新管理制度,从而真实反应客户的信息及其需求,有效控制风险。

该行个私金融部负责人介绍了乡镇财政集中支付方面取得的初步成果以及微贷技术、微贷精细化管理等方面的一些做法和经验。风险合规部、信息技术部负责人分别对风险管理、流程银行、经济资本管理等内容作了简要介绍。

(通讯员 杨可可)

儒岙支行办理首笔公务卡结算

5月17日,新昌农村合作银行成功办理了儒岙财政所送来的第一笔公务卡结算业务。

儒岙镇是全省乡镇财政集中支付制度改革的五个试点镇之一,而新昌农村合作银行一直作为其国库集中支付的代理银行。本次公务卡结算是儒岙镇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实施以来首笔公务卡小额支出结算,结算金额为5046.02元。

公务卡作为一种现代化支付结算工具,不仅携带方便、使用便捷,而且透明度高,所有支付行为都有据可查,是国库集中支付的重要组成部分。新昌农村合作银行公务卡支付结算的成功办理,对该行更好地履行国库集中支付代理行职能、保证乡镇财政集中支付试点成功有重要意义。

(通讯员 张敏 梁春莲)

合作银行参加反假币咨询活动

5月11日,人行新昌县支行组织全县金融系统开展反假币大型咨询活动,新昌农村合作银行营运管理部经理带队参加了此次活动。

活动现场,新昌农村合作银行工作人员向市民发放宣传资料,认真讲解反假知识,从如何识别真假人民币到如何处理误收的

假币等几个方面进行深入宣传,向市民普及反假货币知识,并动员市民自觉投身到防假反假中去,从源头上遏制制假贩假犯罪活动。整个活动历时1个多小时,该行共接待市民100多人次,分发资料近200份。

(通讯员 张金娜)

建议用户安全使用电子银行

如今,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等电子支付渠道正逐渐渗透在日常生活中,在给我们带来方便、快捷的同时,如何降低支付风险成了大家必须认真思考的问题。新昌农村合作银行的网银安全认证采用数字证书、U盾加多重密码的组合方式,还可以通过电子银行风险监控,监控用户在网络

上留下的信息,帮助用户降低支付风险。

该行建议广大用户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定期对使用网银的电脑进行木马和病毒的查杀,对操作系统进行漏洞修复;网银密码设置不应过于简单;使用网银后及时将U盾从电脑上拔下来等。

(通讯员 孙丽丽)

新昌县发展和改革局、新昌县交通运输局公告

2013年第1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等有关规定,新昌县发展和改革局、县交通运输局将于今年6月下旬召开我县调整出租车运价和完善油运价格联动机制听证会。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听证会参加人组成

本次听证会安排听证会参加人(以下简称“参加人”)20名。包括:消费者8名,县人大办1名,县政府办1名,县政协办1名,县纪

委办1名,县总工会1名,信访局1名,财政局1名,县消保委1名,专家学者1名,出租汽车企业及驾驶员3名。

二、听证会参加人产生方式

消费者参加人通过报名方式产生,委托县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受理报名;专家学者参加人由我局聘请产生;出租汽车驾驶员和经营者参加人由出租汽车公司推荐(其中汽运公司2名、白云出租汽

车公司1名);其他参加人分别由相关单位推荐产生。

三、消费者参加人报名条件

(一)年龄在18周岁以上,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二)热心公益事业,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公正、公平的工作态度,并能够真实地反映意见,具有一定代表性;
(三)具备一定调查研究、分析论证和语言表达能力;

(四)身体健康,能够遵守听证会各项纪律和注意事项;

(五)同意公开必要的个人信息(在第2次公告中,需要公布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职业、居住地区等)。

四、消费者参加人报名办法

报名者请按要求如实提供姓名、性别、年龄、文化程度、职业、工作单位、身份证号码、居住地址、联系电话等个人信息。有意参加听证

会的消费者可通过县消保委公布的报名途径报名。

五、其他

本次听证会设旁听席,旁听人员5名。委托县消保委在接受听证会参加人报名的同时产生。

特此公告。

新昌县发展和改革局、县交通运输局

2013年5月20日

关于公开征集新昌县客运出租车运价调整和完善油运价格联动机制听证会消费者参加人的公告

为提高政府价格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促进政府价格决策的民主化和规范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等有关规定,新昌县发展和改革局、县交通运输局拟于6月下旬召开客运出租车运价调整和完善油运价格联动机制听证会,听取消费者和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受县发展和改革局、县

交通运输局委托,县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现公开向社会征集听证会消费者参加人8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报名条件

(一)年龄在18周岁以上,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二)热心公益事业,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公正、公平的工作态

度,并能够真实地反映意见,具有一定代表性;

(三)具备一定调查研究、分析论证和语言表达能力;

(四)身体健康,能够遵守听证会各项纪律和注意事项;

(五)同意公开必要的个人信息(在第2次公告中,需要公布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职业、居住地

区等)。

二、符合以上条件的人员,可自公告之日起向县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提出申请,申请截止时间为5月24日下午5时。报名时须提供申请人姓名、性别、工作单位、身份证号、联系电话、家庭住址等资料。

三、参加听证会的消费者参加人将由县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在公开征集的符合条件者中推荐产生。

报名地址:县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新昌县东昌西路28号)
邮政编码:312500

联系电话:(0575)86160802

联系人:袁女士

新昌县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13年5月20日